广东省药学会精准用药杰出青年工作方案

**一、宗旨**

推动广东省医院药学及相关领域科研及临床的发展，为广大医院药师创造学术交流及科研机会，提高我省医院药学学科建设，优化临床合理用药，降低治疗成本，推动医疗资源合理使用。

**二、评委会组成**

广东省药学会精准用药杰出青年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由广东省药学会相关专业委员会成员及三甲医院临床或药学专家等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人员组成。

**三、参评条件及评选流程**

1.参评条件：

医院药学研究基金恒灿精准用药专项基金**针对广东省行政区内开展非扩增基因检测与精准药物治疗研究的医院药学部门，奖励10 位精准医疗个体化药学项目杰出青年（每家医院限一人申请）。**参评条件如下：

（1）要求为医院药学人员；

（2）在相关领域推广过程、学术传递中做出较大贡献；

（3）在精准医疗大数据收集方面做出较大贡献；

（4）在典型病例的总结以及收集分析做出较大贡献；

（5）开展项目后有精准治疗方面的文章撰写。

2.评选流程：

（1）提交材料：符合条件的人员可向本会提出申请，申请人请登陆本会网站http://www.sinopharmacy.com.cn/，点击“科技项目申报”->“奖项申报”，进入奖项申报页面按要求填写信息，上传Word版申请书（见附件2）。同时，请将纸质版申请书一式两份（其中一份为原件，统一用A4纸双面印制，左侧装订, 申请书须经申请者单位审核同意并签盖公章）交/寄到本会。

申请要求：申请时，应按规定填写申请书，提供真实、可靠的评审材料；不得剽窃、侵夺他人的科学技术成果；申请单位和个人提供虚假数据、材料，或协助他人骗取本奖励的，由本会通报批评或者取消其申请资格，并保留追究权利；凡涉及国防、国家安全领域的保密项目，不得申报、推荐参加本次评审。

（2）材料评审：申请材料由专家评审组评审，作出认定获奖的结论，确定获奖人员。

（3）奖金发放：确定获奖人员后，由获奖人员所在单位与本会签订协议，本会将奖金转入获奖人员所在单位。

（4）财务票据：根据国家财务审计政策，获奖人员所在单位在收取科研奖金时必须提供省财政厅“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或税务发票。

（5）知识产权：申请材料涉及的知识产权属于研究者所有，但基金赞助单位可以在其资料中无偿引用该研究成果。

**四、评审标准**

评审方案根据“杰出硕果”、“杰出临床”、“杰出规划”三个方面设置两个环节。第一环节：提交在2020年8月1日前所开展项目（应结题或有阶段性成果）客观数据的书面资料，提交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8月14日；第二环节：精准用药杰出青年风采展示环节（可使用PPT等多媒体），并进行10分钟的答辩，时间初拟于9月（具体时间地点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最终根据这三个方面、两个环节的综合得分评选出10位精准医疗个体化药学项目杰出青年（若符合标准的人员不足10位将按实际符合的名额进行奖励），每人奖励5000元。评分细则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环节** | **评审资料** | **评分规则** | **备注** |
| 书面资料 | 医院药学部门及个人在精准药学领域开展工作的成果资料（应结题或有阶段性成果，未结题项目需通过伦理审查,成果获得时间截止至2020年8月1日）：1.个人对工作组的贡献（占10分）；2.精准用药基因检测领域相关的专业立项、发表文章成果（占20分）；3.项目开展位点数与药物项目数，涉及科室及疾病数量，开展后所检测案例数，精准用药基因领域的数据收集分析成果（占30分）；4.用药方案设计案例，随访跟进案例（占20分）；5.典型病例的总结分析与该领域的学术传递贡献（占20分）。 | 评委对每组资料进行评分，并可给予每位选手个人加分（加分需说明加分点，该环节总加分不超过2分）；每位选手所得的分数（计上加分）剔除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所得的平均分为该选手得分；该得分占总分权重70%。 | 每组书面资料应能充分体现“杰出硕果”、“杰出临床”的内涵。 |
| 风采展示 | 1.医院药学部门及个人在精准药学领域开展工作经验与成果分享（占40分）；2.医院药学部门及个人在该领域的未来规划，相应发展方向的行动方案展示（占40分）；3.评审专家提问-答辩环节（占20分）。 | 评委在现场对每位选手的表现进行评分，并可给予每位选手个人加分（加分需说明加分点，该环节总加分不超过3分）；每位选手所得的分数（计上加分）剔除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所得的平均分为该选手得分；该得分占总分权重30%。 | 每位选手的展示应能充分体现“杰出硕果”、“杰出临床”、“杰出规划”的内涵；答辩环节的提问方向由评审专家商议决定。 |

**五、其 他**

如有未尽事宜，可由本会做出解释。